

112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、身心障礙人員考試及
112年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身心障礙人員考試

等別：四等考試

類科：地政

科目：土地登記概要

考試時間：1 小時 30 分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土地法第 43 條規定，土地登記具有「絕對效力」。請說明其保護對象為何？當發生登記錯誤、遺漏或虛偽，真正權利人應如何維護其權益？如產生損害賠償，則請依國家賠償法相關規定，說明請求救濟之程序。(25 分)
- 二、辦理建物所有權第一次登記，可能因建物不同建造年期與條件，而需檢附不同文件。請詳細說明，在不同時期與環境條件下，分別有那些文件可證明建物為合法？(25 分)
- 三、登記機關對於農育權設定登記，登記簿應登載那些事項？如農育權人欲進一步辦理不動產役權設定登記，應如何申請登記？登記簿又應如何登載？(25 分)
- 四、何謂「限制登記」？另請說明行政執行分署囑託登記機關，就已登記土地上之未登記建物辦理查封登記時，應如何確定其範圍？又如何於登記簿登載？(25 分)